

##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2、本次董事会于 2022 年 11 月 8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

3、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 9 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人。

4、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规范治理要求和《公司章程》规定，经公司股东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核，现提名袁仁军先生、刘知豪先生、张端清先生、王飞先生、黄邦启先生、袁京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

#### 2、《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已任期届满。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核，现提名许永斌先生、武吉伟先生、葛

伟军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之日起三年（简历详见附件）。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能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 **3、《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周四）上午 10:30 在杭州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内容详见 2022 年 11 月 9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 2022-86 《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次提名并选举公司董事后，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人数未低于公司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会议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

###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9 日

附件

##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袁仁军：男，汉族，1971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历任浙江物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项目配送部责任人，浙江物产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宁波浙金公司总经理兼湖南博长钢铁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浙江物产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现任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浙商中拓党委书记、董事长。

刘知豪：男，汉族，1981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硕士学历，经济师。历任浙江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资产业务部副总经理，浙江浙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浙江省商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主任，浙商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产业投资一部总经理；现任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战略发展与法律事务部总经理、浙江浙商职业教育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浙商中拓监事会主席。

张端清：男，汉族，1963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会计师。历任湖南省机电设备公司财务科副科长，湖南物资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湖南省金属材料总公司主管财务副总经理，南方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浙商中拓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现任浙江浙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浙商中拓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王飞：男，汉族，1982年4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学学士。历任唐山鑫诚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唐山鑫杭钢铁有限公司总经理、唐山市德龙钢铁有限公司行政副总经理、德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杭州同曦经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海南德昂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德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唐山市丰润区光华商贸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恩玛国际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监事、北京恩韵教育咨询有限公司监事、河北自贸区聚达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监事、聚达贸易(洋浦)有限公司监事，浙商中拓董事。

黄邦启：男，汉族，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经济师。历任湖南新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湖南汽车城有限公司党总支书记、董事长、董事；现任湖南新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湖南汽车城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湖南新城汽车有限公司董事。

袁京鹏：男，汉族，1980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管理科学与工程博士，高级工程师。历任杭州杭机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助理、副经理，杭州南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负责人，杭州南车电气设备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中车时代电气设备有限公司董事，杭州南车城市轨道交通车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杭州奥士玛数控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杭州中车车辆有限公司董事，浙江中铁工程装备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浙江浙商装备工程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省经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现任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国际业务部副总经理。

截止本次会议召开之日，袁仁军先生、张端清先生分别持有公司股票 3,174,692 股、1,634,159 股，刘知豪先生、王飞先生、黄

邦启先生、袁京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六名董事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许永斌，男，汉族，196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管理学博士、会计学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杭州商学院讲师、副教授，浙江工商大学财务与会计学院院长。许永斌先生入选浙江省高校中青年学科带头人、浙江省新世纪151人才工程人才、浙江省“五个一批”人才。现任浙江工商大学二级教授、博士生导师，浙商银行（601916）、永太科技（002326）、杭州联合银行、浙商中拓（000906）、杭汽轮B（200771）独立董事，同时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浙江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浙江省总会计师协会副会长。

武吉伟，男，汉族，197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管理学硕士，高级会计师。历任中国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东旭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国检集团（603060）独立董事、浙商中拓（000906）独立董事、宝石花家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首席财务官、华油能源集团有限公司（01251.HK）董事、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成都广新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油投资控股（深圳）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廊坊华油能源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九维赋能咨询有限公司董事，同时兼任中国企业财务管理协会副会长。

武吉伟先生具有15年以上的财务、会计、企业管理、战略投资及其他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需的工作经验，熟悉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管理与财务领域的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其过往经历及目前企业的任职对公司工程物资、能源化

工业务可以提供有益指导并有利于开展业务协同；武吉伟在其在任的企业中主要担任董事职务或协会副会长，不参与日常具体经营管理工作，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所必须的专业能力和时间精力，能为公司提供公司治理、企业管理、战略投资等领域专业的指导意见并做出独立判断，出任公司独立董事有利于公司治理、规范运作和经营管理。

武吉伟先生承诺：“在正式成为浙商中拓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之后，保证有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参与上市公司相关会议，对重大事项提出专业意见与独立意见，并保证不定期到公司现场了解公司运营及内部管理情况；保证对浙商中拓及全体股东尽到诚信与勤勉义务，承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维护公司整体利益，保障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

葛伟军，男，汉族，1975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北京大学法律学系法学学士、剑桥大学法学院法学硕士、九州大学大学院法学府法学博士，法学教授。曾就职于浙江星韵律师事务所、星韵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2006年2月至2021年12月任职于上海财经大学，任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民商法专业）、校法律顾问，2022年1月至今任复旦大学法学院教授。现兼任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上海司法智库学会商事研究分会副会长、上海市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上海市法学会文化产业法治研究会副会长、中国贸促会联合国贸法会观察员专家团中小微企业组成员、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上海国际仲裁中心仲裁员、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深圳国际仲裁院仲裁员，以及华测导航（300627）、珀莱雅（603605）、常州易控汽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杭州萤石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浙商中拓（000906）独立董事。

截止本次会议召开之日，许永斌先生、武吉伟先生、葛伟军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除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三名独立董事与公司、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除武吉伟先生担任东旭光电董事长期间，曾被深交所给予通报批评的处分（详见深证上[2020]1223号《关于对东旭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当事人给与纪律处分的决定》）外，其余独立董事不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